

修改 ICCAT 報告期限以促進有效果和有效率之紀律審查程序建議

承認須為準備紀律次委員會議檢核及分析大量資訊；

注意到年度報告第二部分和包含評估 CPC 紀律相關資訊之其他報告的提報日期早些，將能更全面地檢核此類資訊；

ICCAT 建議

1. 修改「釐清遵守建議案之適用及發展遵從附錄之建議」【文件編號第 11-11 號】第 1 點之期限至 8 月 15 日（目前「遵從提報表格」及相關表格之提報期限為 9 月 15 日）。
2. 修改下列 ICCAT 文書之期限至 10 月 1 日：
 - (a) 為準備年度報告之準則更新版第 2 點最後一句話（完成年度報告，包含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，目前之提報期限為 10 月 16 日）；
 - (b) 「修改『建立東大西洋及地中海黑鮪多年期復育計畫建議』【文件編號第 13-07 號】之建議」【文件編號第 14-04 號】第 101 點（履行【文件編號第 14-04 號】建議之報告，目前之提報期限為 10 月 15 日）。
3. 委員會應在其 2018 年會議上檢核本建議，以考量進一步修改「遵從提報表格」及視適當與紀律次委員會工作有關之提報期限。